

樊欣琪 著

——《史记》杂谈

金生空

北京文正出版社

目 录

《史记》杂感值得一读(代序)	易 管
终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	(3)
从治水说到抗旱.....	(5)
殷纣灭，妲妃何罪之有.....	(8)
在原则问题上不能儿戏.....	(11)
及时疏导，化怒消仇.....	(13)
指鹿为马原是赵高所为.....	(15)
英雄败北而不自省.....	(17)
从刘邦礼贤下士想到的.....	(19)
知人善任是刘邦成功的关键之一.....	(21)
嫉妒之心是一种不好的品质.....	(24)
创业和守业都离不开开创.....	(27)
人生有欲，欲必有则.....	(31)
靡靡之音可以亡国.....	(34)
怎样识别一个人是很难的.....	(37)
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40)
历尽磨难，大器晚成.....	(43)



C

010110

介子推与其母	(46)
楚昭王爱将相	(49)
“画蛇添足”之来历	(52)
吴越之辛和卧薪尝胆	(54)
两个故事说明了什么?	(58)
义仆——程婴	(61)
位尊、厚奉与有功于国	(65)
齐威王赏罚分明	(68)
物伤其类	(70)
陈胜、吴广的胆略与智慧	(73)
张良纳履	(77)
忠言逆耳利于行，良药苦口利于病	(81)
刘邦封雍齿缓和矛盾	(84)
周亚夫军纪严明	(87)
管仲和鲍叔之谊	(90)
车夫与妻子	(93)
庄周终身不仕的乐趣	(95)
将军军，君令有所不受	(98)
“三令五申”需加一个“严”	(102)
田忌赛马孙膑施计	(105)
孙膑与庞涓	(108)
吴起与田文	(111)

事物的本质不以个人爱憎而改变.....	(114)
改革必须取信于民.....	(116)
两虎相斗必有一伤.....	(119)
尊贵与卑贱.....	(122)
苏秦合纵的成功.....	(128)
两虎相斗和两败俱伤.....	(129)
谣传三通信为真乎.....	(132)
甘罗十二为上卿.....	(135)
从白起的可悲结局所想到的.....	(139)
求教必须心诚.....	(142)
要重视每个人的一技之长.....	(145)
毛遂自荐.....	(148)
魏公子无忌.....	(152)
冯欢讨债.....	(155)
李月对平原君的一席话.....	(159)
楚考烈王无子与春申君之死.....	(162)
范雎与张禄.....	(166)
范雎的用人理论.....	(169)
每个人要正确认识自身价值.....	(172)
不畏死才能无所畏.....	(175)
历史上一次外交斗争的先例.....	(178)
顾全大局不是弱者.....	(181)

奉公守法得民心	(184)
要务实，力戒空谈	(187)
谎言误国	(190)
田车的故事	(192)
李牧镇守边疆有方	(195)
后记	(198)

《史记》杂感值得一读（代序）

易 管

近读“一贝”^①所写《史记》杂感，很受教益。《晋粮经济》杂志，已载数十篇，每篇都要详细阅读。温故而知新，可谓师矣。

《史记》的价值，不只是它作为史籍而记录了两千多年的古代中国历史，更在于它是中华民族文化史中的一部伟大文化遗产。从《史记》中，我们不仅可以了解中国的古代思想文化，还可以学到不少做人的道理。《史记》是哲学的史记，毫不过誉。而一贝的读“《史记》杂感”，正是把握住了这一点，以其眷眷苦心，笔耕其间，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认识《史记》的好机会。尤其可贵的是，他的杂感，对那些很有意义的人或事，赋予时代精神，不少见解，颇为新颖。

一部《史记》，司马迁忍辱负重，上自皇帝，下至汉帝，历朝近百代，记史两千年，

集古代中国政治文化、天文地理为一书，列帝王将相、黎民百姓为一体，写下了中华民族第一部通史。为其影响之深远，被鲁迅誉之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一贝读史记杂感，《晋报经济》连载数十篇。作者从洋洋五十二万言中，取富有典型意义的人和事，边译边叙，娓娓而谈，其文求史严谨，议论中肯，读后给人启迪、发人自省，实感不厌。

①一贝：系作者发表连载时笔名

终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

——读《史记》杂感之一

尧舜禅让制度，在小时曾听老人讲过故事。长大了在学校读书时，老师在历史课中也讲过。但从没有看过原话究竟是怎样说的。这次读《史记》卷一《五帝本纪第一》时，司马迁是这样描述的：“尧知子丹朱之不肖，不足授天下，于是及权授舜。授舜，则天下得其利而丹朱病；授丹朱，则天下病而丹朱得其利”。最后尧决定：“终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

丹朱是尧的儿子，知子莫过于父。尧深知帝位的重大意义，又了解丹朱是不胜任的。如果把位子让给丹朱，无疑丹朱是满意，但对天下不利。那么谁能担当如此大任呢？尧已物色了一个满意的对象，那就是舜。舜耕于历山，恭谨勤劳。尧为了考察舜，把自己的两个女儿嫁给舜，从内部进行观察，

又把自己其它九个儿子派到舜那里作事，从外部进行观察。他觉得舜确实是十分贤能的人，把位子让给这样的人是放心的。所以，经过权衡，最后决定：宁肯使丹朱一人不高兴而有利于天下。这是何等崇高的抉择，以至形成了我国历史上的千古佳话。

尧舜禅让只是一种传说，属于“天下遗闻古事”，离我们现在确乎是十分遥远的事情了。但司马迁确实是我国历史上一个实实在在的伟大人物，而且在他的笔下生动地记述了这个故事，可见这种选贤任能的美德古已有之，早已形成了我国古代文化的光荣传统。



从治水说到抗旱

——读《史记》杂感之二

《夏本纪》载：尧舜时代，洪水滔天，浩浩洪水，人民为之忧患。尧广招天下贤能，治水以安抚人民。先是大家共推鲧出来治水，但鲧治水无方，时过九年大水仍然不息，被诛死于羽山之下。于是大家又推举鲧之子禹出来治水，以继承父业。禹为人聪敏又克勤，性格忠直，宽仁可亲，说话守信用，行动符合法度，很得人心。禹深知任务的艰难，深刻总结了父亲治水失败而受诛的教训，劳身焦思，在外十三年，过家门而不入。一年四季风风雨雨，遇陆乘车，遇水乘船，遇泥乘橇，开九州，通九道，陂九泽，决九川以致四海。于是以告成功于天下，天下为之太平。众民乃定，万国为治。

禹治水所以获得成功，以至传为千古佳话，一是能够接受其父的教训，决九川以致四海，采

取了疏通的办法，而不是像鲧那样东堵西淹，无法无度；二是他有崇高的思想境界和坚韧不拔的精神。他为了造福于人类，使人类免受洪水为害，不惜背负重任，劳身焦思，在外奔波十三年，过家门而不入。正因为有这种精神支持着他，历尽千辛万苦，终于完成了治水大业。

现在我们所处的环境，不是洪水为患而经常是旱魔肆虐，危及众生。我们山西人都知道一个现实是十年九旱。哪一年风调雨顺就丰收，哪一年天早就歉收。这是人们的共同认识。面对这种现实，我们的祖先千百年来，也积累了不少的经验，尤其是解放以来，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建水库，开渠道，钻水井，修梯田，提倡有机旱作，大搞小流域治理，等等。这些无疑都是很好的经验，而且在一定的情况下，也发挥过或正在发挥着抗旱夺丰收的作用，但也不可否认，有很多好东西没有很好地坚持下来，有很多都半途而废了。水库在五十年代后期和六、七十年代修了不少，有的也确实发挥了效益，如汾河水库，雨季蓄水，旱时放水灌田。但可惜为数不多，有好多水库没渠，不配套，不能受益；有的半拉子工程，不了了之；有的失于维修，效益减退。水渠一度也修了不少，这个灌区，那个

灌区，但很多都是只见修渠，不见流水，修了不少干灌渠。水井也打得不少，但土地不平整，渠道不防渗，浇地不多，费电花钱不少。梯田在学大寨期间，一度声势很大，也确实修了不少，但好多是形式，有的修了后不管理，大雨冲刷，失于维修，不起梯田作用。有机旱作，小流域治理，本来都是很好的经验，但总是独花怒放，不能推广开来。追根溯源，我们不如大禹，一没有像大禹那样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二没有像大禹那样坚持到底，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决心。因此，我们总是年复一年十年九旱，什么时候才能变为十年八旱、七旱、六旱、五旱……！



殷纣灭，妲己何罪之有

——读《史记》杂感之三

当殷纣王恶贯满盈时，诸侯皆曰：“纣可伐矣”。于是周武王率诸侯伐纣，纣也发兵战于牧野。纣大败，登鹿台，穿宝玉衣，赴火而死。

殷纣是被周武王灭亡了，但为什么会灭亡呢？几千年流传着一种不公正的说法，就是殷纣王因爱妲己，唯妲己之言是从，因而断送了江山。似乎殷纣的灭亡，不是殷纣王之过，而是过在妲己了。不错，妲己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位美女，但人长的美，是自然造化之功，美是好事，美并没有什么过错。殷纣是一国之君，他爱美，自然就受到了宠爱，由宠爱，就听信她的话，这可能是实事。但是，我们不能忘记，殷纣王是一国之主，起主导作用的是殷纣王而不可能是妲己。即使妲己出了一些坏主意，但殷纣王是掌握生杀予夺之权的一国之君，

为什么就不明辨是非，而唯命是从 呢？所以，我以为殷纣的灭亡，其过在于殷纣王自己，不能委过于妲己。这显然是一个偏见，这偏见的渊薮，就是我国几千年封建思想男尊女卑，轻视妇女，把一切罪恶都归为妇女的传统观念在作怪，这是极不公平的！

公正地讲，殷纣的灭亡，是殷纣王本身错误所造成的必然结果。殷纣王本来是个“资辨捷疾，闻见甚敏，材力过人，手格猛兽”，可以“倒曳九牛，扶梁易柱”的少见的奇人，正因如此，他能达到权力之颠，贵为天子。但他在取得了权力之后，他身上致命的弱点逐渐暴露了出来：其一是“知足以距諫，言足以饰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声，以为皆出己之下”，是一个骄傲的狂人；其二是厚赋税以实鹿台，收狗马奇物，充仞宫室，“以酒为池，悬肉为林，使男女裸，相逐其间，为长夜之饮”，是个荒淫无耻之徒；其三是“百姓怨望而诸侯有畔者，于是纣乃重辟，有炮格之律”，施暴政酷刑残害人民；其四是“用费中为政，费中善谀，好利，殷人弗亲”，而“王子比干谏，弗听。商容贤者，百姓爱之，纣废之”。用小人，而远君子；其五是“纣愈淫乱不止，微子数諫

不听，乃与大师、少师谋，遂去。”比干以“为人臣者，不得不以死争。”结果触怒了纣王，被剖其腹，掏其心。箕子惧，佯装为狂奴，还被纣王囚禁，大师、少师看到这些忠臣一个个走的走，杀的杀，囚的囚，也都拿着祭祀祖先的乐器到周，落得个众叛亲离。

殷纣王以上种种恶行才是他灭亡的真正原因，妲己仅仅是因为天生丽质，美丽无比，被殷纣王当作玩物，从本质上说她也是一个受害者，怎么能把殷纣的灭亡归罪于她呢，这实在是一件不公平的事！



在原则问题上不能儿戏

——读《史记》杂感之四

小时候在教科书上曾读过一个故事：有个放羊的孩子在山上放羊，羊在吃草，他闲得无聊，想起来和村里人开个玩笑。于是大声呼喊：“狼来了，狼来了！”村中父老听到呼救，信以为真，急忙上山援救，但并没有什么狼，而放羊的孩子觉得十分开心，哈哈大笑。村人扫兴而归。如此重复再三，村人便再也不上当了。可是，一天真的有条恶狼扑食羊群，放羊的孩子失声大叫，村人无一人响应。

最近读史记卷四《周本纪第四》，无独有偶，周幽王作为一国之君，竟用军机大事和各诸侯国开起玩笑来。周幽王宠爱褒姒，为了取得褒姒的欢心，周幽王犯了大错，以至断送了周天子辛勤经营几百年的锦绣河山。因为，褒姒生性不好笑，周幽

王总觉美中不足。因此，为了博得褒姒一笑，苦苦思索，千方百计要使褒姒笑起来。

周时为了保持中央政权的安全，抵御外侮是一件大事。于是在边境上设置烽火台，一遇战事，中央举火为号，四方诸侯响应，奔往援救，保卫周室的安全。这是多么严肃的事，可是周幽王为了博得褒姒的一笑，竟用这个办法开起玩笑来。一次周幽王在中央点燃烽火发出信号，各国诸侯以为周室有事，急速赶去援救，结果太平无事。而褒姒却大笑，周幽王也感到十分高兴。如此重复数次，各国诸侯也就不信了，也不再上当了。但当西夷犬戎真的攻打周国时，周幽王举烽火等待援兵，诸侯各国谁也不去，结果幽王被杀于骊山之下，褒姒被虏去，金银财宝被抢无数。

生活中，喜笑怒骂为之常事，但一定要分清什么问题，在原则问题上要慎重从事，要言而有信，否则久而久之，即会失信于民。一旦失去信用，则令不行，禁不止，其后果不堪设想！